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作为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联集团”或“公司”）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或“保荐机构”）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保荐人进行的核查工作

国信证券保荐代表人通过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交谈，查阅了本次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相关文件、董事会和监事会会议文件、汽车售后市场 2S 店连锁经营建设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实地查看汽车售后市场 2S 店连锁经营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及建设、运营情况，组织召开了有关此事项的沟通会议，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合理性及有效性进行了核查。

二、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2015 年 2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71 号文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 57,164,634 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16.4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93,75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4,105.72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89,644.28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由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确认，并于 2015 年 2 月 27 日出具了广会验字[2015]G14045230026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银行专户存储制度。根据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决议，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公司汽车售后市场 2S 店连锁经营建设项目。

2017年，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规模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规模后的募投项目规模为72,269.21万元，调整规模后缩减的募集资金21,480.79万元全部偿还银行借款。

2020年，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规模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调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规模，公司未来不再从事募投项目的建设，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以上海德联车护网络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联车护”）为主，同时公司向德联车护增资人民币3,000万元用于加盟及网络销售的汽车售后维修保养业务综合平台建设，并缩减募投项目规模53,439.77万元（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全部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三、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截至2021年4月26日，德联集团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金额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12510158000000096	0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季华支行	392070100101888866	0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大沥支行	693478321	0
上海德联车护网络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嘉定支行	98870154800000553	0
上海德联车护网络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630228875	3,043.95
长春德联汽车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61010154800005249	0
合计			3,043.95

四、公司募集资金结余情况及原因

截至 2021 年 4 月 26 日，公司汽车售后市场 2S 店连锁经营建设项目原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为 89,644.28 万元，调整后的投资金额为 25,500 万元，累计投资金额为 20,677.40 万元，项目结余资金为 3,043.95 万元。

公司自实施募投项目建设至今，汽车后市场的终端门店竞争依然十分激烈，门店购置费及租金、人员工资等成本要素快速上涨。为适应目前市场竞争格局，公司陆续采取了增加建设汽车售后市场渠道和网络营销平台、变更了部分募投项目的实施方式、缩减项目投资规模等方式，保证了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此外，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谨慎使用募集资金，从项目实际情况出发，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项目进展和控制实施风险的前提下，加强了平台建设、渠道建设等成本费用控制，形成了资金节余。

五、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鉴于公司汽车售后市场 2S 店连锁经营建设项目已达到结项条件，为满足公司发展需要，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决定对该募投项目进行结项，同时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3,043.95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德联车护的日常经营所需。由于节余募集资金金额 3,043.95 万元占该募投项目募集资金净额（调整后）25,500 万元的 11.94%，本次事项尚有待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实施完毕后，公司将注销存放该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的专项账户。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尚有待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保荐人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尚有待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内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李天宇

杨家林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